

全年旅遊保險

保障簡介

基本保障	最高賠償額（港元）		
	銀	金	鑽
1. 醫療費用 ^{1,2}			
因意外或疾病所需的醫療費用，並包括因此而引致之額外住宿和交通費用。	500,000	1,000,000	3,000,000
a. 受保人於旅途中因疾病或意外導致回港後 90 日內仍需繼續覆診治療，其所支付的合理覆診費用可獲賠償未使用限額	由於損傷 100% 由於疾病 10%	由於損傷 100% 由於疾病 10%	由於損傷 100% 由於疾病 10%
b. 中醫覆診治療	1,500 (150/ 每日每次)	3,000 (150/ 每日每次)	5,000 (150/ 每日每次)
c. 物理治療或脊醫覆診治療	3,000 (300/ 每日每次)	5,000 (500/ 每日每次)	10,000 (600/ 每日每次)
2. 住院或隔離現金津貼	2,000 (300/ 日)	5,000 (500/ 日)	10,000 (600/ 日)
3. 24 小時全球緊急援助	實際開支 實際開支 單程經濟客位機票 50,000 來回經濟客位機票及酒店住宿 10,000 (2,000/ 日) 10,000 (2,000/ 日) 免費		
a. 緊急醫療護送及／或運返			
b. 運送遺體			
c. 安排無人照顧的兒童回港			
d. 入院保證金			
e. 安排親友探訪			
f. 康復期住宿			
g. 熱線及轉介服務			
4. 個人意外 ³			
• 意外死亡或永久傷殘	500,000	1,000,000	1,500,000
• 於公共運輸交通工具中意外死亡或永久傷殘	1,000,000	2,000,000	3,000,000
• 二級或三級燒傷	250,000	500,000	500,000
5. 撫恤金			
受保人因突發之疾病引致死亡之現金補償。	5,000	10,000	20,000
6. 個人財物			
a. 行李及私人財物 ⁴	10,000	20,000	50,000
- 每件／對／套物品最高賠償金額	2,000	3,000	3,000
- 每件／套手提電腦最高賠償金額	5,000	6,000	10,000
- 每件／對／套體育用品最高賠償金額	3,000	5,000	5,000
- 每部手提電話或平板電腦	不受保	不受保	3,000
b. 個人錢財	1,000	2,000	3,000
c. 證件遺失			
- 遺失旅遊證件之補領費用及所引致之額外交通及酒店費用	3,000	10,000	20,000

基本保障（續）	最高賠償額（港元）		
	銀	金	鑽
7. 取消旅程			
賠償因受保人、直系親屬、緊密商業夥伴或旅行同伴突然死亡、重傷或重病；受保人被傳召作證、出任陪審團或被強制隔離；計劃目的地於出發前一星期內發生非預期的罷工、暴動、內亂、恐怖主義活動、自然災害、惡劣天氣；目的地被發出外遊警示 ⁵ 或受保人住所於出發前一星期內因火災、水浸或盜竊而嚴重損毀所引致取消旅程而不獲退回之預繳住宿和交通費用。	20,000	30,000	50,000
• 賠償以飛行里數換取機票之取消機票手續費最高 120 美元或提供每 10 飛行里數 1 港元之現金賠償	1,000	1,000	1,000
8. 縮短旅程			
賠償因受保人、直系親屬、緊密商業夥伴或旅行同伴突然死亡、重傷或重病，受保人被傳召作證、出任陪審團；非預期的罷工、暴動、內亂、恐怖主義活動、自然災害或惡劣天氣；身處的城市或國家被發出外遊警示 ⁵ 或受保人住所因火災、水浸或盜竊而嚴重損毀所引致取消旅程而不獲退回之預繳住宿和交通費用。	20,000	30,000	50,000
• 賠償以飛行里數換取機票之取消機票手續費最高 120 美元或提供每 10 飛行里數 1 港元之現金賠償。	1,000	1,000	1,000
9. 更改路線 ⁶			
保障受保人所乘搭之公共交通工具因罷工、暴動、內亂、被騎劫、恐怖主義活動、自然災害、惡劣天氣、機械或電力故障等因素延誤，而要支付之額外交通費用以趕及原定行程。	5,000 (滿6小時)	10,000 (滿6小時)	20,000 (滿5小時)
10. 行李延誤 ⁴			
因旅程中行李延誤而需要購買衣物、必需品及洗滌用品之費用。	1,000 (滿首6小時300，其後每滿6小時500)	1,500 (滿首6小時500，其後每滿6小時1,000)	3,000 (滿首5小時500，其後每滿5小時1,000)
11. 行程延誤 ⁶			
• 賠償受保人原定乘坐之公共交通工具因罷工、暴動、內亂、被騎劫、恐怖主義活動、自然災害、惡劣天氣、機械或電力故障影響而引致延誤之現金津貼；或	2,000 (每滿6小時200)	2,500 (每滿6小時250)	5,000 (滿首5小時200，其後每滿5小時300)
• 因旅程延誤而需額外支付的交通費用及海外過夜住宿費用；或	不受保	2,000 (滿6小時) (1,200/ 日)	5,000 (滿5小時) (1,200/ 日)
• 由香港出發時間延誤，受保人取消旅程而不能退回已繳付之交通及住宿費用	不受保	2,000 (滿6小時)	3,000 (滿5小時)
12. 缺席活動			
賠償受保人、直系親屬或旅行同伴因突然死亡或重病，受保人被傳召出任陪審團或被隔離；公共交通工具機械或電力故障所引致缺席以信用卡預訂的海外體育、音樂、娛樂活動、博物館及主題公園的門票損失。	1,000	2,000	3,000
13. 租車自負額保障			
	3,000	5,000	5,000
14. 個人法律責任保障			
保障受保人導致他人身體受傷或財物損失之法律責任。	1,000,000	2,000,000	5,000,000
15. 飛機騎劫			
為受保人因乘坐的飛機遭騎劫超過連續 12 小時導致行程延誤或中斷提供現金補償。	8,000 (2,000/ 日)	10,000 (2,000/ 日)	20,000 (2,000/ 日)
16. 信用卡保障 ⁷			
保障受保人在香港以外的地方意外身故時，於旅程中以信用卡簽賬而未繳之結餘及費用。	10,000	20,000	30,000
17. 應急現金津貼			
為受保人因遺失旅遊證件而需滯留當地作出現金補償。	2,000 (500/ 日)	5,000 (500/ 日)	10,000 (500/ 日)

基本保障（續）	最高賠償額（港元）		
	銀	金	鑽
18. 家居保障 受保人在港的空置居所因盜竊而引致的損失。	10,000 (5,000 / 件)	20,000 (5,000 / 件)	30,000 (5,000 / 件)
19. 回程返家保障 行程完結返港後因自然災害或惡劣天氣而滯留機場所引致的住宿費用。	1,000	2,000	3,000



自選保障

自選保障	最高賠償額（港元）
1. 中國網絡醫院入院保證⁸ 於中國旅遊時因急病或意外入院時，只需出示「中國網絡醫院入院保證」卡，可免入院保證金額入住超過 200 間醫院網絡內的醫院。	50,000

- 備註：
- 住院醫療費用（住院醫生費、手術費、手術室費和麻醉師費除外）的賠償根據入住半私家病房調整至50%；單人病房或私家病房調整至25%。
 - 如受保人年齡為70歲或以上，「醫療費用」之最高賠償額為原有計劃的50%。
 - 如受保人年齡為75歲以上或18歲以下，「意外死亡或永久傷殘」及「二級或三級燒傷」之最高賠償額為原有計劃的50%，「於公共運輸交通工具上意外死亡或永久傷殘」之保障並不適用。
 - 就同一件／對／套物品之索償，「行李及私人財物」及「行李延誤」中只限其中一項為可償付保障。
 - 保障詳情請參考「外遊警示伸延保障」。
 - 「更改路線」及「行程延誤」中只限其中一項為可償付保障。
 - 「信用卡保障」不適用於年齡為18歲以下的受保人。
 - 使用方法請參考「任中橫」卡使用步驟。

外遊警示伸延保障

有關費用將按以下賠償：

紅色外遊警示	黑色外遊警示
50%	100%

條款：

- 如已計劃的旅遊目的地在保單簽發日或預訂交通工具及／或住宿或岸上觀光行程當日（以較遲者為準）無任何外遊警示生效，紅色或黑色外遊警示必須在保單簽發日或預訂交通工具及／或住宿當日或岸上觀光行程最少一日後發出（以較遲者為準）。
- 如已計劃的旅遊目的地，在保單簽發日或預訂交通工具及／或住宿或岸上觀光行程當日（以較遲者為準）外遊警示已經生效，引致旅程取消之外遊警示必須屬較高級別的紅色或黑色外遊警示，並必須於保單簽發日或預訂交通工具及／或住宿或岸上觀光行程當日最少一日後發出（以較遲者為準）方能生效。
- 旅程或岸上觀光行程必須於原定行程出發前之 7 天內取消並取消時目的地之外遊警示必須仍然生效。
- 縮短旅程必須於出發後並且目的地之外遊警示必須仍然生效；如已計劃的旅遊目的地在保單簽發日或預訂交通工具及／或住宿當日（以較遲者為準）外遊警示已經生效，引致縮短旅程之外遊警示包括紅色或黑色外遊警示必須屬較高之級別。

「任中橫」卡使用步驟

倘若你於國內因病或意外需要入院，要享用國內特約醫院免入院保證金服務之步驟如下：

- 致電我們的 24 小時緊急援助熱線 +852 2862 0138 查詢就近之特約醫院。
- 於辦公時間內，前往特約醫院之入院處登記；或於非辦公時間內，前往入院處或急症室辦理入院手續。
- 辦理入院登記時，請出示「任中橫」卡及身分證明文件（包括回鄉證、香港身分證或護照），即可獲免入院保證金。
- 出院時請繳付有關之醫院費用。

地區範圍

- 亞洲指中國內地、孟加拉、汶萊、柬埔寨、印度、印尼、日本、韓國、老撾、澳門特別行政區、馬來西亞、蒙古、緬甸、尼泊爾、巴基斯坦、菲律賓、新加坡、台灣、泰國及越南。
- 全球指全球所有國家。

無索償折扣

如在過去一年之保險期內並沒有提出任何索償，續保可享無索償折扣優惠如下：

無索償保險期	折扣（%）
1 年	5%
2 年	10%
3 年	15%

保監局徵費

保險業監管局已按適用費率對相關保單（若干獲豁免保險類別除外）徵收徵費，有關徵費將按照訂明安排匯付。保單持有人／客戶應按法例繳交徵費。欲知進一步資訊，請瀏覽 www.qbe.com/hk 或 www.ia.org.hk。

主要不保事項

已存在的健康狀況。懷孕、分娩、流產、墮胎或由上述引起的其他病症。精神失常、愛滋病、性病、先天性疾病或缺陷。酗酒、濫用麻醉劑或藥物或與此有關的治療。戰爭（無論宣戰與否）及一切相關行為、入侵或內戰，包括暴亂及內亂。輻射、核能、核武或核裝置或涉及生物或化學物質等。非法或違法的行為、蓄意令自己受傷或自殺。制裁、政府法例或禁令、被海關或其他政府機構沒收、扣留或毀滅。受保人違法或拒捕。受保人參與海軍、軍事、空軍服務或機動部隊；或受僱作體力勞動；離岸活動如商業潛水、鑽油、採礦；高空攝影；處理爆炸或危險物品；演員演出；導遊或領隊；船員或飛機機組人員包括機師。職業運動、登山或高山遠足高過5,000米、水肺潛水水深超過30米、任何種類的策騎或駕駛競賽、參加飛行活動（乘客乘坐具適當牌照之動力飛行器除外）、其他極限運動或冒險性運動（「極限或冒險性運動保障」的運動除外）。由世界衛生組織宣佈為國際關注公共衛生事件的傳染病或接觸性傳染病。

注意事項

- 本保險只適用於一般觀光旅遊或公幹（文職或行政）旅遊，不適用於探險類之行程。
- 本保單一經購買，將不可轉讓及取消需要收取短期手續費。
- 於同一旅程，受保人只可擁有一份由本公司簽發之綜合旅遊保單。如受保人為同一旅程購買超過一份保單，只會視作受其中提供最高賠償額的保單保障。
- 受保旅程每次最長 90 日。
- 兒童指年齡為 18 歲以下之受保人。12 歲以下之兒童於旅程中必須由成人陪同。
- 更改資料、補充遺失或損壞之「中國網絡醫院入院保證」卡，需書面通知昆士蘭聯保保險有限公司，並繳付 100 港元手續費。
- 在出現任何很可能產生索償的情況後，受保人必須30 天內連同所需文件之副本於 <http://qbe.com/hk/zh-hk/mil/claims> 通知昆士蘭聯保保險有限公司登記索償。有關文件之正本必須於索償申請提交後保留至少 90 天，並於本公司要求時提交。

註：此小冊子只顯示資料概要，所有條款及細則一概以保單為準。

QBE Hongkong & Shanghai Insurance Limited

昆士蘭聯保保險有限公司

33/F, Oxford House, Taikoo Place, 979 King's Road,
Quarry Bay, Hong Kong

香港鰂魚涌英皇道979號太古坊濠豐大廈33樓

Hotline 熱線：+852 2828 0022 Fax 傳真：+852 3607 0380

Website 網址：www.qbe.com.hk